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校務會議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年12月14日上午10時10分

貳、地點:圖資大樓國際會議廳

參、主持人:王校長瑩瑋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紀錄:薛月蓮

伍、主席致詞:略

陸、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為辦理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委員推選,有關候選人名單資格審核,選舉投票起迄時間決定及推選唱票、計票、監票等工作人員選任乙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校長遴選暨續任評鑑辦法」第3條規定,校長遴選委員會推薦單位、委員名額、產生方式及其權責辦理事項如下:

(一) 各學院

1、教師代表候選人:各學院分別自編制內專任教師推選出下列代表候選人各二人。

(1) 學院教師代表候選人二人(任一性別專任教師各一人)。

(2) 校教師代表候選人二人(任一性別專任教師各一人)。

2、校友代表候選人:

各學院分別自畢業之校友中,推薦任一性別校友各一人(合計二人)為校友代表候選人。

3、社會公正人士候選人:

各學院分別推薦任一性別社會公正人士候選人各一人(合計二人)為候選人。(依規定應併同被推薦人書面簡介資料及被推薦同意書送請校務會議按性別分別推選)

(二) 學生事務處

學生自治會及學生議會共同推選任一性別學生各二人(合計四人)為學生代表候選人。

(三) 研究發展處

本校校友會,推薦任一性別校友各一人(合計二人)為校友代表候選人。

(四) 人事室

1、行政人員代表候選人：由編制內職員、護理教師、教官、稀少性科技人員共同推選任一性別各二人（合計四人）為行政人員代表候選人。

2、社會公正人士代表候選人：

通報本校各單位，得由教職員每五人以上連署推薦一名社會公正人士候選人。

3、教育部遴派代表三人：

由人事室以校函函請教育部遴派代表擔任之。其中任一性別人數至少 1 人。

以上除教育部遴派代表不須再行辦理推選外，其餘各單位推選產生之校長遴選委員候選人經校務會議代表推選產生後，未當選者一律依規定列為各該類遴選委員候補委員，俟有獲選任人員出缺時，依得票數順序遞補之。

二、據前情形，除教育部已核定教育部常務次長林騰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長姚立德、教育部司長楊玉惠出任本校遴選委員；其餘名單經彙整各權責單位推薦之遴選委員候選人，詳如候選人公報。

三、另，因本次校長遴選委員會應選出之委員人數各不相同，為使該項推選作業順暢，有關校務會議代表就各類遴選委員候選人選票圈選作業，採以下之無記名投票方式辦理：

（一）教師代表 4 人：

1. 學院教師代表共 3 人，其中各學院各選出 1 人：

校務會議代表應自各學院 2 名院教師代表候選人中圈選出 1 人，以得票數較高者 1 人為學院教師代表（合計 3 人）。

2. 校教師代表共 1 人：

校務會議代表就各學院推選之校教師代表候選人共 6 人中圈選出 1 人，以得票數較高者 1 人為校教師代表。但如各學院選出之院教師代表僅具單一性別時，則另一性別教師代表由選出之校教師代表得票數較高之該性別教師擔任之。

（二）行政人員代表 1 人：

校務會議代表應自 4 名行政人員代表候選人中圈選出 1 人，以得票數較高者 1 人為行政人員代表。

（三）學生代表 1 人：

校務會議代表應自 4 名學生代表候選人中圈選出 1 人，以得票數較高者 1 人為學生代表。

（四）校友代表 2 人：

校務會議代表應自各學院推薦產生（每學院推薦 2 人，任一性別各 1 人）共 6

名校友代表候選人及校友會推薦產生之2名校友代表候選人(任一性別各1人)，
合計共8名校友中，按性別分別圈選1人，以得票數較高者2人(任一性別各1
人)為校友代表。

(五) 社會公正人士4人：

校務會議代表應自各學院推薦產生(每學院推薦2人，任一性別各1人)共6
名社會公正人士候選人併同學校教職員連署推薦產之候選人，按性別分別圈選2
人，以圈選出得票數較高者4人(任一性別各2人)為社會公正人士。

前述無記名投票均應以蓋有主辦單位人事室戳章之選票為有效，圈選時應以人
事室提供之圈選戳蓋印紅色印泥圈選後投入指定票匱，至於有效票、無效票之
認定，則參據中央選舉委員會關於有效票無效票認定圖例辦理。

四、綜上，檢附本校「校長遴選暨續任評鑑辦法」，請先請就候選人名單資格進行審
核及確認後，討論本次校務會議代表推選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委員投票起迄時
間及推選唱票、計票、監票人員，以進行選務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投票結果如附件)

附件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遴選委員會候選人圈投票結果

類別	當選人	服務單位/職級	性別
校教師代表	邱采新	海工院/教授	女
	于錫亮	觀休院/教授	男
	洪藝芳	人管院/教授	女
	翁進坪	海工院/教授	男
行政人員代表	李英俊	組長	男
學生代表	張奕傑		男
校友代表	陳雙全	澎湖縣議會/副議長	男
	林慧秋	水試所澎湖海洋生物研究中心 /約僱助理	女
社會公正人士代表	蕭泉源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授	男
	蕭錫錡	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教授	男
	劉嘉茹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校長	女
	蘇慧貞	國立成功大學/校長	女

人事室主任 郭春錦

12/4